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3497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3497 号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证股份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金证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金证股份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金证股份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

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金证股份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金证股份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金证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金证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海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基强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7]1505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18,200,984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4.23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27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259,000,002.32 元，扣除发行费用 26,96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32,040,002.32 元，因增值税进项税 1,526,037.74 元可以抵扣，金证股份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入账金额为 233,566,040.06 元，其中计入股本 18,200,984.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15,365,056.06 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7]00096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2,464.15 万元，其中 2019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12,324.50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504.41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900.00
减：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2,732.00
减：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投入金额	9,549.33
减：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914.82
减：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加：募集资金净利息收入	800.56
截止 2019 年底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	6,504.41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开设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888088888868	133,900,002.32	19,015,552.47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755901648210807	100,000,000.00	45,028,578.83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755901648210807	---	1,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 计	---	233,900,002.32	65,044,131.30	---

注：初始存放金额 233,900,002.32 元，系募集资金总额 259,000,002.32 元扣除支付给承销商发行费用 25,100,000.00 元后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金额。

三、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204.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324.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479.6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464.1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1.19.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融业新架构业务	是	6,208.35	139.65	139.65	-	139.65	-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证券业务私有云	是	16,995.65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全新金融产业链服务架构项目	是	-	9,889.14	5,473.25	5,707.64	5,707.64	234.39	104.28		813.12	是	否
银行综合理财平台项目	是	-	4,000.63	1,662.00	1,104.63	1,104.63	-557.37	66.4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管廊综合运营管理平台项目	是	-	3,128.95	1,975.57	1,662.87	1,662.87	-312.70	84.1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一代基础技术平台项目	是	-	3,546.12	1,140.77	934.54	934.54	-206.23	81.9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	2,914.82	2,914.82	2,914.82	2,914.82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23,619.31	13,306.06	12,324.50	12,464.15	-841.91	93.67	-	-	-	-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金融业新架构项目于 2015 年立项，立项后受宏观调控影响，证券业务与资产管理业务市场增速放缓。为减少募集资金投资风险，公司前期以自有资金为主投入建设，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及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受互联网金融行业市场环境影响及金融强监管政策影响，原互联网金融数据中心项目、资管业务私有云、证券业务私有云项目的可行性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市场情况，公司前期主要以自有资金投入建设金融业新架构项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此项目共计投入 10,804.17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139.65 万元，公司募投项目无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六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前将在上述授权额度内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前将在上述授权额度内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到账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未全部投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剩余募集资金总额及相应利息。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全新金融产业链服务架构项目	无	9,889.14	5,473.25	5,707.64	5,707.64	104.28%	-	813.12	是	否
银行综合理财平台项目	无	4,000.63	1,662.00	1,104.63	1,104.63	66.46%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管廊综合运营管理平台项目	无	3,128.95	1,975.57	1,662.87	1,662.87	84.17%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一代基础技术平台项目	无	3,546.12	1,140.77	934.54	934.54	81.92%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无	2,914.82	2,914.82	2,914.82	2,914.8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3,479.66	13,166.41	12,324.50	12,324.50	93.61%	-	813.12	—	—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因如下： (1) 全新金融产业链服务架构项目：证券行业规模扩张、转型升级的整体发展趋势仍将延续，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需要，建设条件成熟，发展前景良好。该项目的实施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全新金融产业链服务架构项目收入以销售额计算。 (2) 银行综合理财平台项目：随资管新规逐步落地，国内银行理财产品更新迭代速度加快，对银行理财产品需求增加，相应银行 IT 功能需求增加；其次，面对理财产品更新迭代速度加快，对银行理财产品研发的管理平台功能及性能要求提升；随银行理财投资能力的增强，银行理财业务将逐步外扩，该业务的独立 TA 模块建设具有必要性。 (3) 智慧管廊综合运营管理平台项目：管廊配套系统是国办发【2015】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的指导意见》中指出的应具备智能化管理水平的基础设施建设。公司长期致力于金融领域 IT 系统建设与服务，引领金融行业 IT 系统技术创新及业务创新，已积累一定的经验和技術优势。该项目有利于公司将公司先进 IT 技术及经验应用于智慧城市业务，是公司业务的良好补充。 (4) 新一代基础技术平台项目：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日趋成熟，推动金融产品创新、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发展,也有效推动金融服务效率的提升。同时,金融行业和机构面临客户与监管层双重压力,在合规风控的前提下提供高质量服务,对现有业务系统有更高要求。该项目实施以满足行业的业务需求,改善客户体验,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除上述变更后 4 个新项目外,募集资金剩余部分 2,914.82 万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上述变更募集资金事项经 2019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并经 2019 年 1 月 31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已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2019 年 2 月 1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副本) (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俊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0年04月08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睿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
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经财政部核准从事证券业务

中国证劵监督管理委员会
审查专用批复御无效

大华会计(普通合伙)

首席嘉宾：梁春



10 证书

发证时间:一九九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姓 名 刘基强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03-06

Date of birth 大邑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分公司

工作单位 大邑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1021197103063553

Identity card No.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刘基强

310000060076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年 月 日